

第一章 《阿含》——空與解脫道

第六節 無相(p.34~p.46)

釋厚觀 (2004.4.14)

一、「無相」之異名 (p.35)

無相，在解脫道中，有種種名稱，如無相心解脫、無相心三昧、無相解脫、無相三昧、無相等至、無相住。

這些術語的應用，在初期佛教裏，比空與無所有，還要多一些。當然，如以無我我所為空，那說空的經文，還是比無相要多些。

二、無相心三昧，有淺有深 (p.35；p.44)

(一) (p.35) 無相定，依修行者的用心不同，淺深不一；與成爲定論的非想非非想處，滅盡定，無想定，都有關係，所以內容比較複雜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4 說：

謂無相聲，說多種義：或於空三摩地說無相聲¹，如是或於見道²，或於不動心解脫³，或於非想非非想處⁴，或即於無相三摩地說無相聲⁵。(大正 27, 541b6~9)

¹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36；p.49~p.50。

²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42~p.44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：「於見道說無相聲者，如說：目連不說第六無相住者。云何第六無相住者？謂隨信行、隨法行者不可施設，在此在彼不可施設；在苦法智忍乃至在道類智忍故。問：何故見道說名無相？答：見道速疾不越期心，不可施設此彼相故。」(大正 27, 541c15~542a1)

³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7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：「於不動心解脫說無相聲者，如說：大德瞿達多當知貪欲、瞋恚、愚癡是相；有不動心解脫是最勝無相。問：何故不動心解脫名無相耶？答：一切煩惱皆名為相，彼心不為煩惱擾亂，煩惱於心不得自在，心於煩惱得自在故，說名無相。」(大正 27, 542a1~6)

⁴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38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：「於非想非非想處說無相聲者，如說：我多起加行，多用功力，得無相心定，不應於中欣樂染著。此說不起有頂味定，唯起淨定。問：何故非想非非想處名無相耶？答：彼無明了想相，亦無無想相，但有昧鈍不明了想微細現行，如疑而轉，故名無相。」(大正 27, 542a6~12)

⁵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：「即於無相三摩地說無相聲者，如此中說三三摩地，謂空、無願、無相三摩地所緣境中無十相故。」(大正 27, 542a12~14)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4：「無相三摩地，此定所緣離十相故，謂離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及女、男、三有為相。」(大正 27, 538b27~29)

※《大毘婆沙論》認為「無相」這一語詞，含有五種不同的意義：

- 1、空三摩地。(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4，大正 27，541b9～c15)
- 2、見道。(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，大正 27，541c15～542a1)
- 3、不動心解脫。(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，大正 27，542a1～6)
- 4、非想非非想處。(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，大正 27，542a6～12)
- 5、無相三摩地。(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，大正 27，542a12～14)

《大毘婆沙論》以為：「無相」這一名稱，有五種不同的意義，然從經文來說，也許還不止於所說的五義呢！

(二)《空之探究》(p.44)

無相心三昧，是有淺深的：淺的還可能會退墮；深的是見滅得道，成為聖者；最究竟的，當然是一切煩惱空，阿羅漢的不動心解脫了。

三、無相心三昧，是智果智功德 (p.35~p.37)

(一) 無相心三昧，是經佛弟子的修得而廣為傳出 (p.35)

- 1、「無相心三昧」，「是智果智功德」。說明這一問題的，《雜阿含經》(「弟子記說」)中，共有四經(依《大正藏》編號，為 556～559 經⁶，其實應分為六經)，都是與阿難有關的。
- 2、有一位比丘，修得了無相心三昧，卻不知道是何果何功德。他於是「隨逐尊者阿難，脫有餘人問此義者，因而得聞。彼比丘即隨尊者阿難，經六年中，無有餘人問此義者」，終於自己提出來請問。⁷

六年中沒有人問，可見無相心三昧，起初是很少有人論到的。

- 3、《雜阿含經》中說到：無相心三昧，佛為眾比丘尼說；比丘尼們又問阿難，阿難為

⁶ 《雜阿含經》卷 20 (556～559 經)，大正 2，145c18～146c19。

⁷ 《雜阿含經》卷 20(558 經)：「時有異比丘得無相心三昧，作是念：我若詣尊者阿難所，問尊者阿難，若比丘得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。此無相心三昧何果？世尊說此何功德？尊者阿難若問我言：比丘！汝得此無相心三昧耶？我未曾有！實問異答，我當隨逐尊者阿難，脫有餘人問此義者，因而得聞。彼比丘即隨尊者阿難，經六年中，無有餘人問此義者，即自問尊者阿難。若比丘問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，世尊說此是何果、何功德？尊者阿難問彼比丘言：比丘！汝得此三昧！彼比丘默然住。尊者阿難語彼比丘言：若比丘得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，世尊說此是智果智功德。尊者阿難說此法時，異比丘聞其所說，歡喜奉行。」(大正 2，146b3～18)

比丘尼們說。這一說明，主要爲了：「大師及弟子，同句，同味，同義」⁸；只是爲了以如來曾經說過，來肯定無相心三昧在佛法中的地位。

4、巴利藏《增支部》「九集」三七經，也說到是智果智功德，實爲《雜阿含經》557、559——二經的結合⁹。

5、總之，無相心三昧，是經佛弟子的修得而傳出，日漸光大起來的。

(二) 智果智功德的無相心三昧是無漏的 (p.36~p.37)

1、無相心三昧，依質多羅長者所說，是「一切相不念（作意）」而修成的三昧¹⁰。作意，或譯思惟，念，憶念。

2、不作意一切相的無相心三昧，是有淺深的。究竟的無相，如《雜阿含經》（「祇夜」）卷45（1214經）說：「修習於無相，滅除憍慢使，得慢無間等，究竟於苦邊」（大正2，331b）。偈頌是阿難爲婆耆舍說的，《相應部》同¹¹。

3、《瑜伽論》與《大毘婆沙論》對無相心三昧的不同解說：

A、《瑜伽論》解說爲：「由此斷故，說名無學」¹²。

B、智果智功德的無相心三昧，《大毘婆沙論》以爲是空三摩地的別名。

《瑜伽師地論》對無相心三摩地的解說，如卷12說：

云何無相心三摩地？謂即於彼諸取蘊滅，思惟寂靜，心住一緣。如經言：無相心三摩地不低不昂。……又二因緣入無相定：一、不思惟一切相故；二、正思惟無相界故。由不思惟一切相故，於彼諸相不厭不壞，唯不加行作意思惟，故名不低。於無相界正思惟故，於彼無相不堅執著，故名不昂。（大正30，337b）

不低不昂的無相心三昧，正是經中所說，不勇不沒的，智果智功德的三昧。

⁸ 《雜阿含經》卷20(556經)：「爾時，世尊爲眾多比丘尼種種說法，示教照喜，示教照喜已，默然住時，諸比丘尼白佛言：世尊！若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。此無相心三昧，世尊說是何果、何功德？佛告諸比丘尼：若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。此無相心三昧智果智功德。時諸比丘尼聞世尊所說，歡喜隨喜，作禮而去。時眾多比丘尼往詣尊者阿難所，稽首禮足，退坐一面。白尊者阿難：若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。此三昧說是何果、何功德？尊者阿難語諸比丘尼：姊妹！若無相心三昧，不勇、不沒，解脫已住，住已解脫，世尊說是智果智功德。諸比丘尼言：奇哉！尊者阿難！大師及弟子同句、同味、同義，所謂第一句義。今諸比丘尼詣世尊所，以如是句、如是味、如是義問世尊，世尊亦已如是句、如是味、如是義爲我等說，如尊者阿難所說不異，是故奇特。大師及弟子同句、同味、同義。」（大正2，145c20~146a11）

⁹ 《增支部》〈九集〉（日譯南傳22上，p.125~p.126）

¹⁰ 《雜阿含經》卷21(567)：「云何爲無相三昧？謂聖弟子於一切相不念，無相心三昧，身作證是名無相心三昧。」（大正2，149c27~29）；《相應部》(41)〈質多相應〉（日譯南傳15，p.451）。

¹¹ 《相應部》(8)〈婆耆沙長老相應〉（日譯南傳12，p.325）

¹²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17，大正30，372c14。

《瑜伽論》所說，與《大毘婆沙論》說，是「空三摩地」異名，所見不同。¹³

3、依經文所說，無相心三昧，或在無量心解脫以下說，那是「出離一切相」，心「不爲隨相識所纏縛」的¹⁴。或依四禪說無相心三昧，如不再進求，與眾人往來雜處，戲笑調弄，那是會退落，可能還俗的。¹⁵

所以，三昧通於有漏；智果智功德的無相心三昧，也就是無相心解脫，唯是無漏的（初果到四果）。

¹³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49～p.50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4：「於空三摩地說無相聲者。如契經說：有一苾芻得無相心定，然根鈍故，不知此定有何果報有何勝利。彼作是念：尊者阿難，佛及弟子，常所稱歎，我應往問。……遂逐六年竟不聞說，彼懷疑久俛仰問言：若有獲得無相心定不沈不舉，攝持諸行，如水堤塘，解脫故住，住故解脫，佛說此定有何果報？有何勝利？阿難聞已便反問言：汝得此定耶？」

彼作是念：我昔所慮今果得之，便默然而住。

阿難告言：佛說此定得解果報、得解勝利。解謂智生、修道、盡漏，汝亦不久當得此事。此中不沈者已斷我見故；不舉者已斷我所見故。又不沈者已斷五我見故；不舉者已斷十五我所見故。如我、我所見，己、己所見；我、我所愛；己、己所愛；我、我所癡；己、己所癡應知亦爾。又不沈者，得涅槃故；不舉者，捨生死故。攝持諸行者，多起加行、多用功力，極善作意得此定故。如水堤塘者，如水從泉出，流漫池中，堤塘堰之不令流散，如是此定隨一境轉，遍滿此境便住不散。解脫故住者，是自性解脫住故。解脫者，是相續解脫，此定觀無我、我所相故名無相而實是空，以彼苾芻專修此定，能初證入正性離生，於最後時盡諸漏故。

《法印經》說：若觀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相，而捨諸相名無相定，彼觀境界相而捨有情相，謂以空定觀色等法，捨有情想，於中都無女男等故。由此尊者妙音說曰：諸有情想依境界相故，觀境相捨有情想，女、男相無，名無相定，而實是空三摩地。」（大正 27，541b9～c15）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7：「五我見，謂等隨觀色是我，受、想、行、識是我。十五我所見，謂等隨觀我有色，色是我所，我在色中，我有受想行識，受想行識是我所，我在受想行識中。」（大正 27，36a26～29）

¹⁴ 《增支部》（六集）（日譯南傳 20，p.20～p.21）。《集異門足論》卷 15：「有具壽作如是言：我於無相心定，雖已習、已修、已多所作，而我心猶為隨相識纏縛。應告彼曰：勿作是言，所以者何？若有具壽，於無相心定，已習、已修、已多所作，無處、無容，其心猶為隨相識纏縛。若心猶為隨相識纏縛，無有是處。謂無相心定必能出離一切隨相識。問：此中出離何所謂耶？答：隨相識永斷亦名出離；超越隨相識亦名出離；無相心定亦名出離；今此義中意說無相心定名出離。」（大正 26，430c27～431a6）

¹⁵ 《增支部》（六集）（日譯南傳 20，p.156～p.157）；《中阿含經》卷 20，（82 經）《支離彌梨經》：「諸賢！或有一人得無想心定，彼得無想心定已，便自安住，不復更求未得欲得、不獲欲獲、不作證欲作證。彼於後時，便數與白衣共會，調笑貢高，種種談諱，彼數與白衣共會，調笑貢高，種種談諱已，心便生欲；彼心生欲已，便身熱心熱；彼身心熱已，便捨戒罷道。」（大正 1，559a21～27）

四、無相心三昧，別開爲二種無想心定 (p.37~p.38)

- (一) 定，有「有想」與「無想」的二類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21(大正 2，146c)說：
- 尊者阿難語迦摩比丘言：若比丘，離欲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初禪具足住；如是……無所有入處具足住：如是有想比丘有法而不覺知。……
- 比丘一切想不憶念，無想心三昧身作證具足住，是名比丘無想於有法而不覺知。
- (二) 無所有處以下，是初禪到無所有處定，是有想而不覺知；無想心定是無想而不覺知。《增支部》與此相當的，也說無所有處以下，是有想而不覺知；接著說不踊不沒(即「不低不昂」)的三昧。¹⁶這可見無所有處以上，就是無想的無相心三昧。
- (三)《增支部》的《靜慮經》，先總標說：「依止初靜慮得諸漏盡，依止非想非非想處得諸漏盡」，然後分別的廣說。但在分別廣說中，
- 1、從初靜慮說到無所有處定，「如是有想等至」。這是說，無所有處定以下，是有想定，與《雜阿含經》所說相同。
 - 2、以下經文，沒有說依止非想非非想處得漏盡，只說「非想非非想處」與「想受滅等至」善巧¹⁷；「非想非非想處」與「想受滅定」，不正是「無想定」而與「無相心三昧」相當嗎？

※無相心三昧，開爲二種無想心定：1、非想非非想處定，2、滅盡定。¹⁸

五、以非想非非想處說無相 (p.38~p.39)

- (一) 無相心三昧而被解說爲「非想非非想處」的，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 說：
- 於非想非非想處說無相聲者，如說：我多起加行，多用功力，得無相心定，不應於中欣樂染著。此說不起有頂味定，唯起淨定。
- 問：何故非想非非想處名無相耶？
- 答：彼無明了想相，亦無無想相，但有昧鈍不明了想微細現行，如疑而轉，故名無相。(大正 27，542a6~12)

- (二) 經說無相定，而被解說爲非想非非想處定的，是《中阿含經》的《淨不動道經》。

¹⁶ 《增支部》(九集)(日譯南傳 22 上, p.127)

¹⁷ 《增支部》(九集)(日譯南傳 22 上, p.123~p.124)

¹⁸ 參見印順法師《性空學探源》p.94~p.97。

經上說：欲想，色想，不動想，無所有處想，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，彼於爾時而得無想。彼如是行，如是學，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此得心淨。……或於此得入無想，或以慧為解」。得此無想定的，如有所受（取）——樂、著、住，那就受（非）有想無想處的果報。¹⁹

- 1、無相心定而有所樂著，所以是無想而又有不明了的細想現行，因而名為非想非非想處定。
- 2、如心無取著，那就是無相心解脫了。

六、以想受滅定說無相（p.39～p.40）

（一）想受滅定，或名滅（盡）定，或名增上想滅智定。與無相心三昧相當的，如《相應部》〈目犍連相應〉：從初禪說到四禪，從空無邊處到非想非非想處；在八定以上，說無相心定。²⁰而〈舍利弗相應〉，也從初禪說到非想非非想處定，然後說想受滅定。²¹可見無相心三昧、與想受滅定的地位相當。

（二）還有，佛入涅槃那一年，在毘舍離患病，是入無相三昧而康復的。

- 1、如《長阿含經》（2）《遊行經》說：

吾已老矣，年且八十。……自力精進，忍此（病）苦痛，不念一切想，入無想定時，我身安隱，無有惱患。」（大正1，15b）

- 2、《雜事》也這樣說：「以無相三昧，觀察其身痛惱令息。」²²

3、《長部》《大般涅槃經》卻說：「阿難！如來一切相不憶念，入一切受滅相心三昧住時，如來身體康復。」²³

《長部》說一切相不憶念，又說「入一切受滅相心三昧」，顯然是「無相心三昧」而又有「想受滅」的意義。

¹⁹ 《中部》（106）《不動利益經》，「無想」作「非想非非想處」。《中阿含經》卷18，（75經）《淨不動道經》：「復次，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，若現世欲及後世欲，若現世色及後世色，若現世欲想、後世欲想；若現世色想、後世色想及不動想，無所有處想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是苦、是滅。彼於爾時而得無想，彼如是行，如是學，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，於處得心淨已，比丘者或於此得入無想，或以慧為解。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無想處是謂說淨無想道。」（大正1，543a1～20）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49；p.29～p.33。

²⁰ 《相應部》（40）〈目犍連相應〉（日譯南傳15，p.405～p.414）

²¹ 《相應部》（28）〈舍利弗相應〉（日譯南傳14，p.380～p.385）

²² 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36：「阿難陀！我身有疾將欲涅槃，便作是念，吾今病苦必定命終，諸苾芻等各在餘處，我念不應離斯大眾而般涅槃，宜自用意以無相三昧觀察其身痛惱令息即便入定，所受諸苦悉皆除愈得安隱住。」（大正24，387b7～11）

²³ 《長部》（16）《大般涅槃經》（日譯南傳7，p.68）

(三) 滅盡定在佛教界是多有詮論的。

1、「想受滅定」是從「無相心定」中分化出來的，當然久已為佛教界所公認，然於非想非非想處以上，立滅盡定的，如《中部》(25)《撒餌經》，(26)《聖求經》，(30)《心材喻小經》，(31)《牛角喻小經》，(66)《鶴喻經》，(113)《善士經》，而在《中阿含經》中，僅與《撒餌經》相當的(178)《獵師經》，在非想非非想處以上，立「想知滅」，其餘都沒有，可見部派間所誦的經教，想受滅定還在不確定狀態中。

2、滅盡定與無想——無相心定，《中阿含經》辨別二定的入定與出定的差別²⁴，而《中部》卻沒有。

3、想受滅定，在佛教界是多有詮論的。

- (1) 如烏陀夷反對舍利弗所說的：「若於現法不得究竟智，身壞命終，過搏食天，生餘意生天²⁵中，於彼出入想知滅定，必有此處」²⁶。
- (2) 在部派中，或說想受滅定是有為的；或說是無為的；或說是非有為非無為的。或說想受滅者是無想有情；或說非無想有情；或說世間想受滅是無想有情，出世想受滅是聖者。
- (3) 大乘經以為：菩薩如悲願不足而入滅定，是會證小果的²⁷；如悲願具足，那就是證入如如法性的深定了。

這樣的異說紛紜，足以說明，與無相心定有關的滅盡定，在佛教界是非常暗昧的。

七、以無想有情、無想定說無相 (p.40)

(一) 依無相心三昧，演化出非想非非想處定 (及報處)，滅盡定以外，還有無想有情、

²⁴ 《中阿含經》卷 58，(210 經)《法樂比丘尼經》：「復問曰：賢聖若入滅盡定及入無想定者，有何差別？法樂比丘尼答曰：比丘入滅盡定者，想及知滅。入無想定者，想知不滅。若入滅盡定及入無想定者是謂差別。……復問曰：賢聖若從滅盡定起及從無想定起者，有何差別？法樂比丘尼答曰：比丘從滅盡定起時，不作是念：「我從滅盡定起」。比丘從無想定起時，作如是念：「我為有想？我為無想？」若從滅盡定起及從無想定起者是謂差別。……」(大正 1，789a13～24)；另參見：《中阿含經》卷 58，(211 經)《大拘繩羅經》，大正 1，791c22～792a4。

²⁵ 《阿毘達磨俱舍釋論》卷 3：「此中意生天者，世尊說是色界，是定與有頂相應，若人得此定不退，云何得於色界受生？有餘部執：此滅心定，以第四定為地。」(大正 29，184a7～10)

²⁶ 《中阿含經》卷 5，(22 經)《成就戒經》：「爾時，尊者舍梨子告諸比丘：若比丘成就戒，成就定，成就慧者，便於現法出入想知滅定，必有此處。若於現法不得究竟智，身壞命終，過搏食天，生餘意生天中，於彼出入想知滅定，必有此處。是時，尊者烏陀夷共在眾中，尊者烏陀夷白曰：尊者舍梨子！若比丘生餘意生天中，出入想知滅定者，終無此處。」(大正 1，449c9～16)；《增支部》〈五集〉(日譯南傳 19，p.268～p.269)。

²⁷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592：「爾時，滿慈子白佛言：世尊！我謂聲聞所得諸定勝菩薩定，所以者何？聲聞具得九次第定，菩薩於中唯得前八，菩薩不得滅受想定故，聲聞定勝諸菩薩。爾時，世尊告滿慈子，菩薩亦得滅受想定。謂於此定已得自在但不現入，所以者何？如來不許諸菩薩眾現入此定，勿由現入退墮聲聞或獨覺地。」(大正 7，1064b11～17)

無想定。無相心三昧不作意一切相，也就是不起一切想。

(二) 《長部》《大緣經》立七識住與二處，二處是無想有情處與非想非非想處。²⁸
「無想定」與「滅盡定」相似，所以從起定時的差異，而加以分別。²⁹
七識住與二處，綜合起來，名爲九有情居。³⁰

(三) 依《長部》《波梨經》說：傳說中的世界起源說，其中「無因論」者，是從無想有情死沒而來生的，所以說無因而有。³¹

(四) 無想定與無想有情，可能外道有類似無想的修驗與傳說，佛法爲了要給以應有的

²⁸(1) 《長部》(15)《大緣經》(日譯南傳7, p.22~p.24);《長阿含經》卷10, (13經)《大緣方便經》:「云何二入處？無想入、非想非無想入是爲。阿難！此二入處，或有沙門、婆羅門言：此處安隱，爲救、爲護、爲舍、爲燈、爲明、爲歸、爲不虛妄、爲不煩惱。阿難！若比丘知二入處，知集、知滅、知味、知過、知出要、如實知見。彼比丘言：彼非我，我非彼，如實知見，是爲二入。」(大正1, 62b13~19)

(2) 《中阿含經》卷24, (97經)《大因經》:「阿難！第一處者，有色眾生無想無覺，謂無想天。若有比丘知彼處、知彼處習、知滅、知味、知患、知出要如真。阿難！此比丘寧可樂彼處，計著住彼處耶？答曰：不也！阿難！第二處者，無色眾生度一切無所有處，非有想非無想處，是非有想非無想處成就遊，謂非有想非無想處天。若有比丘知彼處、知彼處習、知滅、知味、知患、知出要如真。阿難！此比丘寧可樂彼處，計著住彼處耶？答曰：不也！」(大正1, 582a5~14)

²⁹ 《中阿含經》卷58, (210經)《法樂比丘尼經》(大正1, 789a13~24);《中阿含經》卷58, (211經)《大拘繩羅經》(大正1, 791c22~792a4)。

³⁰(1) 《長部》(33)《等誦經》(日譯南傳8, p.343~p.344)。《增支部》〈九集〉(日譯南傳22上, p.77~p.78)。《長阿含經》卷8, (9經)《眾集經》:「諸比丘！如來說九正法，所謂九眾生居。或有眾生，若干種身，若干種想，天及人是，是初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若干種身而一想者，梵光音天最初生時是，是二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一身若干種想，光音天是，是三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一身一想，遍淨天是，是四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無想無所覺知，無想天是，是五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空處住，是六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識處住，是七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不用處住，是八眾生居。復有眾生，住有想無想處，是九眾生居。是爲如來所說正法，當共撰集，以防諍訟，使梵行久立，多所饒益天、人獲。」(大正1, 52b23~c5)

(2)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40, 〈九眾生居品〉:「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，有九眾生居處，是眾生所居之處。云何爲九？或有眾生，若干種身，若干種想，所謂天及人也。或有眾生，若干種身一想。所謂梵迦夷天，最初出現也。或有眾生，一身若干想，所謂光音天也。或有眾生，一身一想，所謂遍淨天也。或有眾生無量空，所謂空處天也。或有眾生無量識，識處天也。或有眾生不用處，所謂不用處天也。或有眾生有想無想，有想無想處天也。諸所生之處名爲九也，是謂。比丘！九眾生居處，群萌之類，曾居、已居、當居。是故，比丘！當求方便，離此九處。如是，諸比丘，當作是學。」(大正2, 764c21~765a4)

³¹ 《長部》(24)《波梨經》(日譯南傳8, p.43)。《長阿含經》卷11(15經)《阿鯤夷經》:「佛告梵志：或有沙門、婆羅門言：我無因而出。我語彼言：汝等實言，本無因出耶？彼不能報，逆來問我。我時報曰：或有眾生無想、無知，若彼眾生起想，則便命終來生此間，漸漸長大，剃除鬚髮，服三法衣，出家修道，便入心定三昧，以三昧力識本所生；便作是言，我本無有，今忽然有。此世間本無，今有，此實餘虛。如是，梵志、沙門、婆羅門以此緣故，言無因出。唯佛知之，過是亦知，知已不著苦、集、滅、味、過、出要，如實知之，已平等觀無餘解脫，故名如來。」(大正1, 69c21~70a2)

解說，才從無相定、滅盡定中分出，位居四禪廣果天上。這是成立要遲一些。

八、依四念處而修無相三昧（p.41）

(一)《雜阿含經》(修多羅)卷10(272經)(大正2,72a~b)說：

比丘！貪想、恚想、害想，貪覺、恚覺、害覺，及無量種種不善，云何究竟滅盡？於四念處繫心，住無相三昧，修習多修習，惡不善法從是而滅，無餘永盡。

多聞聖弟子作是思惟：世間頗有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？思惟已，都不見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者。……作是知已，於諸世間則無所取；無所取者，自覺涅槃。

(二)《相應部》〈蘊相應〉所說的，大致相同。³²依經說：依三種想而有三種不善覺³³（覺，新譯尋思），引起種種的不善法，多修習無相三昧，能永滅無餘。

(三)無相三昧是依四念處而修的。四念處是：觀身不淨，觀受是苦，觀心無常，觀法無我，是解脫的一乘道。依此而修無相三昧，不取一切相，不取法有，也不取法無，真能修到無所取著，就能自證涅槃了。

(四)經中常說：依四念處，修七覺支而得解脫。每一覺支的修習，都是「依遠離，依離欲，依滅，向於捨（捨即不著一切）」的。不取著一切相的無相三昧，可說就是「依滅，向於捨」的修習。

九、不依一切想而修的「無相三昧」與「強梁禪」³⁴（p.41~p.42）

(一)不取著一切法的三昧，與佛化詫陀迦旃延的未調馬——強梁禪，應有一定程度的關係，如《雜阿含經》（「如來記說」）卷33(926經)說：

如是詫陀！比丘如是（不念五蓋，住於出離如實知）禪者，不依地修禪，不依水、火、風、空、識、無所有、非想非非想而修禪；不依此世，不依他世，非日（非）月，非見、聞、覺、識，非得、非求，非隨覺、非隨觀而修禪。詫陀！比丘如是修禪者，諸天主、伊溼波羅、波闍波提，恭敬合掌，稽首作禮而說偈言：南無大士夫，南無士之上！以我不能知，依何而禪定？

佛告跋迦利：比丘於地想能伏地想，於水、火、風，……若覺、若觀，悉伏彼想、

³²《相應部》(22)〈蘊相應〉(日譯南傳14, p.150)

³³三種不善覺：貪、恚、害。

³⁴參見印順法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278~p.285。

跋迦利！比丘如是禪者，不依地、水、火、風，乃至不依覺、觀而修禪。
(大正 2, 236a~b)

(二) 於地等能伏地等想，不依地等一切而修的，是無相禪。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引申爲：「皆悉虛偽，無有實法，但以假號因緣和合有種種名，觀斯空寂，不見有法及以非法」。³⁵「不見有法及以非法」，與佛《教迦旃延經》的不起有見、無見相合；也與離有見、無見，不見一法可取而無罪過說相合。³⁶

(三) 無所依而修禪，見於《增支部》「十一集」³⁷已衍化爲類似的十經。

(四) 各部派所誦的經文，有不少出入，大抵合於自宗的教義。³⁸然從《雜阿含經》與《增支部》相同的來說，這是不依一切想而修的無相禪。

十、以見道說無相 (p.42~p.44)

(一)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40 (大正 27, 209b) 說：

大目乾連！底沙梵天不說第六無相住者耶？……若有苾芻，於一切相不復思惟，證無相心三摩地具足住，是名第六無相住者。

1、論中廣引經文（應是有部的《增壹阿含經》）：底沙梵天對大目乾連說：部分的梵眾天，能夠知道誰是俱解脫，……誰是信勝解。目乾連告訴了如來，如來以爲：「一切聖者，總有七人」³⁹。底沙梵天從俱解脫說到了信勝解，只說了五人，沒有說第六無相住者。無相住者是證得無相心三摩地具足住的，這是梵天所不能知道的；這與諸天主不知強梁禪是依何而禪定一樣。

³⁵ 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 8，大正 2, 431a17~19。

³⁶(1)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1 經)：「佛告[跳-兆+散]陀迦旃延：世間有二種依。若有、若無，為取所觸，取所觸故。或依有、或依無。若無此取者，心境繫著使不取、不住、不計我苦生而生，苦滅而滅。於彼不疑、不惑，不由於他而自知，是名正見，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，所以者何？世間集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無者不有，世間滅如實正知見。若世間有者無有，是名離於二邊說於中道。」(大正 2, 85c20~28)

(2)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272 經)：「善男子、善女人信樂出家，修習無相三昧，修習多修習已，住甘露門，乃至究竟甘露涅槃。我不說此甘露涅槃，依三見者。何等為三？有一種見如是如是說，命則是身。復有如是見，命異身異。又作是說，色是我，無二無異，長存不變。多聞聖弟子作是思惟，世間頗有一法可取，而無罪過者；思惟已，都不見一法可取，而無罪過者。我若取色，即有罪過。若取受、想、行、識則有罪過。作是知已，於諸世間，則無所取。無所取者，自覺涅槃，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。」(大正 2, 72a28~b10)

³⁷ 《增支部》〈十一集〉(日譯南傳 22 下, p.491)

³⁸ 參見印順法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278~p.284。

³⁹ 七聖者：1、隨信行，2、隨法行，3、信勝解，4、見至，5、身證，6、慧解脫，7、俱解脫。
(參見《俱舍論》卷 25)

2、佛所說的第六無相住者，《大毘婆沙論》解說為：「一切聖者，總有七人」，底沙已說了五人，所以無相住者，就是「隨法行」與「隨信行人」。

3、隨法行與隨信行，是見道位。見道位有十五心，是速疾道，是微細道，不可安立施設，所以隨法行與隨信行，綜合名為無相住者。⁴⁰

(二)《大毘婆沙論》所引經文，見於《增支部》，但略有不同。底沙梵天說了六人——俱解脫……隨法行，沒有說第七無相住補特伽羅⁴¹，那末第七無相住人，是專指「隨信行人」了。

(三)為什麼隨信行人，特別名為無相住人呢？

1、關於經說的第六無相住人，《大毘婆沙論》說到：「有於彼經不了其義，便執緣滅諦入正性離生，見道名為無相住故，唯滅諦中無諸相故」⁴²。這是法藏部的見解，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85 (大正 27, 927c4~12) 說：

云何作意入正性離生，乃至廣說。

問：何故作此論？

答：欲止他宗顯己義故。謂或有說，三三摩地隨一皆能入正性離生。今遮彼意顯唯二三摩地隨一能入，而非無相故作斯論。

或復有說：唯無相三摩地，能入正性離生，如達摩鞠多部說。彼說以無相三摩地，於涅槃起寂靜作意，入正性離生。

為遮彼執，顯唯無相三摩地不能入正性離生，故作斯論。

A、說一切有部：唯空三昧、無願三昧能入正性離生。

B、法藏部（達摩鞠多部）：唯無相三昧能入正性離生。

2、入正性離生，就是見道。依經典明文，隨信行人等所以被名為無相住者，是由

⁴⁰(1)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40：「問：云何得知隨信、法行名為第六無相住者？答：一切聖者總有七種，底沙梵天已說五種，未說隨信、隨法行者，故知此二合為第六無相住者。所以者何？此二無相不可安立，不可施設，在此在彼。若苦法智忍，若苦法智，廣說乃至若道類智忍，以此無相不可安立，不可施設，在此在彼，故名第六無相住者。問：何故此二合立一耶？答：即此文說此二俱無相，不可安立，不可施設故。復次，此二俱不起，不相似心故；此二俱有十五心故；此二心品現行等故；此二俱是速疾道故；此二意樂俱不起故；此二俱是微細道故；此二俱是不可安立施設法故；此二俱是難覺道故；此二俱是不現見故。」(大正 27, 209c3~16)

(2)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：「於見道說無相聲者。如說：目連不說第六無相住者。云何第六無相住者？謂隨信行、隨法行者。不可施設在此在彼；不可施設在苦法智忍乃至在道類智忍故。問：何故見道說名無相？答：見道速疾不越期心，不可施設此彼相故。」(大正 27, 541c25 ~542a1)

⁴¹《增支部》(七集) (南傳 20, p.326~p.328)

⁴²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40，大正 27, 209b27~29。

於「於一切相不復思惟，於無相心三摩地具足住」，而不是《大毘婆沙論》所說那樣的。

3、見四諦得道，見滅諦得道，是部派佛教的二大系。依第六名無相住者來說，在聖道的修行中，知苦、斷集而證滅諦，名為聖者，也許見滅得道說更合於經義呢！

十一、凡夫的無相心三昧、聖者的無相心三昧（p.44）

無相心三昧，是有淺深的：

(一) 凡夫的無相心三昧：淺的還可能會退墮。(有漏的無相心三昧)

(二) 聖者的無相心三昧：深的是見滅得道，成為聖者；最究竟的，當然是一切煩惱空，阿羅漢的不動心解脫了。